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》。相关公告公司已于2020年7月23日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。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：

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5.40元/股，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7,5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15,000万元（含），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

二、回购实施情况

（一）2020年7月29日，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，并于2020年7月30日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，详见公司2020-023号公告。

（二）截至2021年1月5日，公司完成回购，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6,000,008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73%，回购最高价格4.32元/股，回购最低价格3.65元/股，回购均价3.77元/股，使用资金总额97,974,351.58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（三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，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。

（四）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、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情形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三、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

2020年7月23日，公司首次披露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公

告》，详见公司2020-020号公告。截至本公告披露前，公司董监高、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。

四、股份变动表

本次股份回购前后，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：

股份类别	本次回购前		本次回购后	
	股份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	股份数（股）	比例（%）
有限售股份	0	0	0	0
无限售股份	1,500,000,000	100	1,500,000,000	100
其中：公司股份回购专用 账户	0	0	26,000,008	1.73
股份总数	1,500,000,000	100	1,500,000,000	100

五、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

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26,000,008股，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未来实施公司股权激励计划，在公司发布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36个月内实施完成。如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完成之后的36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，或本次回购股份因股权激励对象放弃认购股份等原因未能全部授出，则对未授出或未全部授出的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，具体方式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。

后续，公司将按照披露的方案以及相关规定使用已回购股份，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上述回购股份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账户期间不享受利润分配、公积金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和配股、质押、股东大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。

特此公告。

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月6日